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6535)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2 號 4 樓
電 話：(02)2655-7918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 48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 ~ 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32
	(七) 關係人交易	32 ~ 34
	(八) 質押之資產	3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 3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	其他	35 ~ 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7 ~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順藥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順藥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淑芬

會計師

鄧聖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6月30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 592,695	32	\$ 898,637	50	\$ 320,995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705	2	-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0,717	45	372,261	21	355,995	3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9,248	1	13,838	1	4,533	-
1200	其他應收款	708	-	956	-	2,84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5,452	1	15,427	1	15,423	2
130X	存貨	67,664	4	31,775	2	32,383	3
1410	預付款項	19,534	1	13,649	-	10,81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1	-	21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81,924</u>	<u>86</u>	<u>1,346,564</u>	<u>75</u>	<u>742,993</u>	<u>69</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400	5	246,718	14	137,403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6	-	2,589	-	3,792	-
1755	使用權資產	14,088	1	16,910	1	7,700	1
1780	無形資產	158,450	8	171,213	10	183,976	1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3	-	323	-	3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0,237</u>	<u>14</u>	<u>437,753</u>	<u>25</u>	<u>333,194</u>	<u>31</u>
1XXX	資產總計	<u>\$ 1,842,161</u>	<u>100</u>	<u>\$ 1,784,317</u>	<u>100</u>	<u>\$ 1,076,18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4,680	-	\$ 320	-	\$ 320	-
2170	應付帳款	30	-	30	-	30	-
2200	其他應付款	29,506	2	31,624	2	57,800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379	-	5,825	-	4,374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51,130	8	151,130	9	151,130	1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40	-	1,573	-	1,53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2,865</u>	<u>10</u>	<u>190,502</u>	<u>11</u>	<u>215,188</u>	<u>2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8,797	1	11,126	-	3,286	-
2XXX	負債總計	<u>201,662</u>	<u>11</u>	<u>201,628</u>	<u>11</u>	<u>218,474</u>	<u>2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510,328	82	1,473,748	83	1,177,298	11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1,029,401	56	963,363	54	402,501	37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902,164)	(49)	(857,382)	(48)	(724,960)	(6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934	-	2,960	-	2,874	-
3XXX	權益總計	<u>1,640,499</u>	<u>89</u>	<u>1,582,689</u>	<u>89</u>	<u>857,713</u>	<u>8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842,161</u>	<u>100</u>	<u>\$ 1,784,317</u>	<u>100</u>	<u>\$ 1,076,18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榮錦



經理人：林榮錦



會計主管：潘麗芳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4,348	100	\$ 4,418	100	\$ 6,663	100	\$ 6,7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3,368)	(78)	(3,153)	(71)	(5,098)	(77)	(4,757)	(71)	
5900 營業毛利		980	22	1,265	29	1,565	23	1,950	29	
營業費用	六(五)(六) (七)(十) (二十) (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96)	(50)	(7,006)	(159)	(4,104)	(62)	(10,290)	(153)	
6200 管理費用		(5,596)	(129)	(5,927)	(134)	(12,090)	(181)	(12,136)	(18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5,729)	(1972)	(58,060)	(1314)	(162,650)	(2441)	(160,971)	(240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3,521)	(2151)	(70,993)	(1607)	(178,844)	(2684)	(183,397)	(2734)	
6900 營業損失		(92,541)	(2129)	(69,728)	(1578)	(177,279)	(2661)	(181,447)	(27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七)	854	20	932	21	1,650	25	2,232	33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421	10	433	10	1,070	16	1,073	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六) (十九)	(20,998)	(483)	(10,480)	(237)	129,910	1950	(11,907)	(178)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及七	(74)	(2)	(42)	(1)	(133)	(2)	(9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797)	(455)	(9,157)	(207)	132,497	1989	(8,695)	(130)	
7900 稅前淨損		(112,338)	(2584)	(78,885)	(1785)	(44,782)	(672)	(190,142)	(283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	-	-	-	-	-	-	
8200 本期淨損		<u>(\$ 112,338)</u>	<u>(2584)</u>	<u>(\$ 78,885)</u>	<u>(1785)</u>	<u>(\$ 44,782)</u>	<u>(672)</u>	<u>(\$ 190,142)</u>	<u>(2835)</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 13)	-	(\$ 36)	(1)	(\$ 26)	-	(\$ 8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13)</u>	<u>-</u>	<u>(\$ 36)</u>	<u>(1)</u>	<u>(\$ 26)</u>	<u>-</u>	<u>(\$ 84)</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2,351)</u>	<u>(2584)</u>	<u>(\$ 78,921)</u>	<u>(1786)</u>	<u>(\$ 44,808)</u>	<u>(672)</u>	<u>(\$ 190,226)</u>	<u>(2836)</u>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112,338)</u>	<u>(2584)</u>	<u>(\$ 78,885)</u>	<u>(1785)</u>	<u>(\$ 44,782)</u>	<u>(672)</u>	<u>(\$ 190,142)</u>	<u>(283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112,351)</u>	<u>(2584)</u>	<u>(\$ 78,921)</u>	<u>(1786)</u>	<u>(\$ 44,808)</u>	<u>(672)</u>	<u>(\$ 190,226)</u>	<u>(2836)</u>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 0.74)		(\$ 0.67)		(\$ 0.30)		(\$ 1.62)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u>(\$ 0.74)</u>		<u>(\$ 0.67)</u>		<u>(\$ 0.30)</u>		<u>(\$ 1.62)</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榮錦



經理人：林榮錦



會計主管：潘麗芳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75,648	\$ 398,088	\$ 3,836	\$ 164	(\$ 534,818)	\$ 2,958	\$ 1,045,876	
本期淨損		-	-	-	-	(190,142)	-	(190,142)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	六(十五)	-	-	-	-	-	(84)	(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0,142)	(84)	(190,226)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一)(十二)	1,650	1,087	(674)	-	-	-	2,063	
109年6月30日餘額		\$ 1,177,298	\$ 399,175	\$ 3,162	\$ 164	(\$ 724,960)	\$ 2,874	\$ 857,713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473,748	\$ 960,631	\$ 2,568	\$ 164	(\$ 857,382)	\$ 2,960	\$ 1,582,689	
本期淨損		-	-	-	-	(44,782)	-	(44,782)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	六(十五)	-	-	-	-	-	(26)	(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4,782)	(26)	(44,808)	
現金增資-私募	六(十二)	34,480	65,512	-	-	-	-	99,992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一)(十二)	2,100	1,384	(858)	-	-	-	2,626	
110年6月30日餘額		\$ 1,510,328	\$ 1,027,527	\$ 1,710	\$ 164	(\$ 902,164)	\$ 2,934	\$ 1,640,49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榮錦



經理人：林榮錦



會計主管：潘麗芳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4,782)	(\$ 190,1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六) (二十) 3,435	5,431
攤銷費用	六(七)(二十) 12,763	12,7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九) (132,959)	7,704
利息費用	六(六) 133	9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650)	(2,23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96	280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六)(十九) -	(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9,270	270,961
存貨	(35,889)	(8,385)
其他應收款	707	14,108
預付款項	(5,885)	(3,796)
其他流動資產	(180)	7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20)	320
應付帳款	-	(7,810)
其他應付款	(2,032)	(32,72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7	(2,2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96,326)	65,049
收取之利息	1,191	2,737
支付之利息	(133)	(93)
支付所得稅	(25)	(13,3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5,293)	54,3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1,084)	(311,848)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2,132	411,777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8,57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四) (86)	(5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10,466)	99,3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私募	六(十二) 99,992	-
員工行使認股權	2,626	2,063
租賃本金償還	六(六)(二十五) (2,775)	(3,4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9,843	(1,4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	(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05,942)	152,1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8,637	168,8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2,695	\$ 320,9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榮錦



經理人：林榮錦



會計主管：潘麗芳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順藥」或「本公司」)於民國89年11月13日依公司法於中華民國核准設立，並自民國105年9月26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開發。本公司為整合新藥開發資源與人才以發揮產業綜效，民國107年7月27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發行新股方式合併金樺生物醫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樺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金樺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8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

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6 月30日	109年12 月31日	109年6 月30日	
順藥	Lumosa Therapeutics Co., Ltd. (Cayman) (以下簡稱Lumosa Cayman)	投資	100	100	100	
Lumosa Cayman	上海晟順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晟順)	技術諮詢、 服務與轉讓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規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份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

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及其他直/間接成本，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試驗設備： 2~10 年

機器及辦公設備： 3~5 年

租賃改良： 2~3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並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四)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專門技術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因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9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六) 應付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集團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係本集團與員工對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均有共識之日。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

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一）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新藥相關商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貨客戶，銷貨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貨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貨客戶，且銷貨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開立發票後9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本集團提供技術服務及臨床研發試驗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

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智慧財產授權收入

(1)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專利技術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故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2)部分智慧財產授權合約中，本集團與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銷售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無形資產之帳面價值為\$158,45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6	\$ 608	\$ 611
活期存款	592,089	898,029	320,384
	<u>\$ 592,695</u>	<u>\$ 898,637</u>	<u>\$ 320,99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註1)	\$ 3,168	\$ -	\$ -
評價調整	42,537	-	-
合計	<u>\$ 45,705</u>	<u>\$ -</u>	<u>\$ -</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註1)	\$ -	\$ 24,451	\$ 25,920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註2)	108,000	108,000	20,000
	108,000	132,451	45,920
評價調整	(22,600)	114,267	91,483
合計	<u>\$ 85,400</u>	<u>\$ 246,718</u>	<u>\$ 137,403</u>

註 1：投資標的-長聖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8 日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註 2：民國 109 年度新增持有長佳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7,623)	(\$ 6,804)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32,959	(\$ 7,704)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到期	\$ 830,717	\$ 372,261	\$ 355,99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 776	\$ 735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 1,571	\$ 2,03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830,717、\$372,261及\$355,995。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應收帳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 9,248	\$ 13,838	\$ 4,533

1. 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30天內	\$ 6,951	\$ 13,838	\$ 2,250
31-90天	2,250	-	2,283
91-180天	47	-	-
	<u>\$ 9,248</u>	<u>\$ 13,838</u>	<u>\$ 4,53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109年6月30日及109年1月1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9,248、\$13,838、\$4,533及\$289,059。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之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248、\$13,838及\$4,533。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試驗設備	機器及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28,605	\$ 928	\$ 238	\$ 29,7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025)	(928)	(229)	(27,182)
	<u>\$ 2,580</u>	<u>\$ -</u>	<u>\$ 9</u>	<u>\$ 2,589</u>
110年				
1月1日	\$ 2,580	\$ -	\$ 9	\$ 2,589
折舊費用	(604)	-	(9)	(613)
6月30日	<u>\$ 1,976</u>	<u>\$ -</u>	<u>\$ -</u>	<u>\$ 1,976</u>
110年6月30日				
成本	\$ 28,605	\$ 928	\$ -	\$ 29,533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629)	(928)	-	(27,557)
	<u>\$ 1,976</u>	<u>\$ -</u>	<u>\$ -</u>	<u>\$ 1,976</u>
	試驗設備	機器及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30,236	\$ 948	\$ 2,073	\$ 33,257
累計折舊及減損	(25,390)	(800)	(1,928)	(28,118)
	<u>\$ 4,846</u>	<u>\$ 148</u>	<u>\$ 145</u>	<u>\$ 5,139</u>
109年				
1月1日	\$ 4,846	\$ 148	\$ 145	\$ 5,139
增添	680	-	-	680
折舊費用	(1,844)	(103)	(80)	(2,027)
6月30日	<u>\$ 3,682</u>	<u>\$ 45</u>	<u>\$ 65</u>	<u>\$ 3,792</u>
109年6月30日				
成本	\$ 30,916	\$ 948	\$ 2,073	\$ 33,9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27,234)	(903)	(2,008)	(30,145)
	<u>\$ 3,682</u>	<u>\$ 45</u>	<u>\$ 65</u>	<u>\$ 3,792</u>

1.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需資本化之情形。

2.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建築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至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建築	\$ 14,088	\$ 16,910	\$ 7,599
其他設備	-	-	101
	<u>\$ 14,088</u>	<u>\$ 16,910</u>	<u>\$ 7,700</u>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建築	\$ 1,365	\$ 1,639	
其他設備	-	50	
	<u>\$ 1,365</u>	<u>\$ 1,689</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建築	\$ 2,822	\$ 3,303	
其他設備	-	101	
	<u>\$ 2,822</u>	<u>\$ 3,404</u>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0 及 \$112。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4	\$ 4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06	55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4	14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3	\$ 9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607	1,125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9	30
租賃修改利益	-	54

5.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544 及 \$4,744。

(七)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361,173	\$ -	\$ 78,490	\$ 439,66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68,450)	-	-	(268,450)
	<u>\$ 92,723</u>	<u>\$ -</u>	<u>\$ 78,490</u>	<u>\$ 171,213</u>
<u>110年</u>				
1月1日	\$ 92,723	\$ -	\$ 78,490	\$ 171,213
攤銷費用	(12,763)	-	-	(12,763)
6月30日	<u>\$ 79,960</u>	<u>\$ -</u>	<u>\$ 78,490</u>	<u>\$ 158,450</u>
110年6月30日				
成本	\$ 361,173	\$ -	\$ 78,490	\$ 439,66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81,213)	-	-	(281,213)
	<u>\$ 79,960</u>	<u>\$ -</u>	<u>\$ 78,490</u>	<u>\$ 158,450</u>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361,382	\$ 1,382	\$ 78,490	\$ 441,254
累計攤銷及減損	(243,133)	(1,382)	-	(244,515)
	<u>\$ 118,249</u>	<u>\$ -</u>	<u>\$ 78,490</u>	<u>\$ 196,739</u>
<u>109年</u>				
1月1日	\$ 118,249	\$ -	\$ 78,490	\$ 196,739
攤銷費用	(12,763)	-	-	(12,763)
6月30日	<u>\$ 105,486</u>	<u>\$ -</u>	<u>\$ 78,490</u>	<u>\$ 183,976</u>
109年6月30日				
成本	\$ 361,382	\$ 1,382	\$ 78,490	\$ 441,254
累計攤銷及減損	(255,896)	(1,382)	-	(257,278)
	<u>\$ 105,486</u>	<u>\$ -</u>	<u>\$ 78,490</u>	<u>\$ 183,976</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研究發展費用	<u>\$ 6,382</u>	<u>\$ 6,381</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研究發展費用	<u>\$ 12,763</u>	<u>\$ 12,763</u>

2. 本集團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3.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ECC系列專案營運事業</u>	<u>ECC系列專案營運事業</u>
毛利率	100%	100%
成長率	2%	0%
折現率	18.2%	17.4%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4. 相關授權內容請詳下列說明：

(1) 晟邦公司民國 101 年 7 月與科技部(原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國防醫學院及共同發明人簽訂「SDE 長效止痛新藥之藥物平台」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本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與晟邦公司合併時取得該專門技術，且針對取得之專門技術係按企業合併會計處理，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

上述合約規定於相關技術(或產品)再授權第三人時，依授權收入金額扣除開發費用後餘額設算 10%回饋金，且給付金額不得低於再授權收入金額之 20%；若本公司自行生產銷售相關產品，於合約期間就每年銷售淨額支付 1.875%~7.5%之衍生利益金。

(2) 本公司與首都醫科大學民國 103 年 4 月簽訂技術轉讓同意書，首都醫科大學同意將「Nitronyl nitroxide 修飾的含 RGD 的 PAK 寡肽的設計、合成及血栓相關活性評價」之研究結果轉讓予本公司，由本公司進行延伸研究並將該研究結果予以商品化，而延伸研究所產生之知識產權由本公司所有，但其學術論文之發表權則歸於首都醫科大學所有，合約約定轉讓價格為人民幣 450,000 元整，本公司業已付清所有款項。

(八) 其他應付款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126	\$ 15,288	\$ 10,403
應付勞務費	3,630	2,311	3,223
應付研究費	8,440	5,367	8,909
應付權利金	6,080	5,712	33,033
應付設備款	-	86	85
其他	2,230	2,860	2,147
	<u>\$ 29,506</u>	<u>\$ 31,624</u>	<u>\$ 57,800</u>

(九) 退款負債-流動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初及期末之退款負債金額均為 \$151,130。
2. 本集團之退款負債係與授權收入相關，依據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條件認列。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41、\$597、\$1,070 及 \$1,193。
2. 子公司 Lumosa Cayman 及上海晟順因無專職員工，故不適用當地相關退休金制度。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3/05	964	5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3/30	4,915	8年	註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9/21	36	5年	註2

註 1：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計畫所訂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利。

註 2：金樺公司於合併基準日前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由本公司概括承受，且已給予之認股權憑證，除仍應於被給予認股權憑證 2 年後方得行使外，不受其時程屆滿可行使比例之限制。

上述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		109年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628	\$ 12.50	938	\$ 12.50
本期執行認股權	(210)	12.50	(165)	12.50
6月30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418</u>	12.50	<u>773</u>	12.50
6月30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418</u>	12.50	<u>773</u>	12.50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34.58 元及 26.57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股數	價格	股數	價格	股數	價格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仟股)	(元)	(仟股)	(元)	(仟股)	(元)
104/03/30	112/03/29	418	\$12.50	628	\$12.50	773	\$12.50

5.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3/05	\$11.47	\$12.90	40.06%~ 40.27%	3.5年~ 4.5年	-	0.94%~ 1.09%	\$4.06~4.52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3/30	12.01	12.50	38.86%	5年	-	1.09%	4.09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9/21	9.53	28.40	40.93%~ 41.87%	3.5年~ 4.5年	-	0.73%~ 0.87%	0.77~1.19

6. 本集團因上述員工認股選擇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0。

(十二)股本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1,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 \$1,510,328，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股):

	110年	109年
1月1日	147,374,825	117,564,825
員工執行股權(註1)	210,000	165,000
現金增資-私募(註2)	3,448,000	-
6月30日	151,032,825	117,729,825

註 1：民國 110 年 4 月至 6 月部分員工執行認股權共計 25,000 股，因法令規定得先發行股份，再向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故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員工行使認股權 25,000 股尚未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私募股數以 70,000 仟股為上限。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普通股 3,448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29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99,992，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且補辦

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集團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為健全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採取平衡股利政策，盈餘分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並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十以上發放現金股利。如果當年配發股利不足三元得全數配發股票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集團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為累積虧損，並無可供分派之盈餘。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109年
	外幣換算	外幣換算
1月1日	\$ 2,960	\$ 2,958
外幣換算差異數	(26)	(84)
6月30日	\$ 2,934	\$ 2,874

(十六) 營業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4,286	\$ 4,286
勞務收入及其他	62	132
	<u>\$ 4,348</u>	<u>\$ 4,418</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 6,476	\$ 6,429
勞務收入及其他	187	278
	<u>\$ 6,663</u>	<u>\$ 6,707</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亞洲	台灣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4,348	\$ 4,34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4,286	\$ 4,28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62	62
	<u>\$ -</u>	<u>\$ 4,348</u>	<u>\$ 4,348</u>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亞洲	台灣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4,418	\$ 4,41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4,286	\$ 4,28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132	132
	<u>\$ -</u>	<u>\$ 4,418</u>	<u>\$ 4,418</u>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亞洲	台灣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48	\$ 6,615	\$ 6,66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8	\$ 6,500	\$ 6,54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115	115
	<u>\$ 48</u>	<u>\$ 6,615</u>	<u>\$ 6,663</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亞洲	台灣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	\$ 6,707	\$ 6,70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6,366	\$ 6,36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41	341
	<u>\$ -</u>	<u>\$ 6,707</u>	<u>\$ 6,707</u>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6 日與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藥)簽訂 LT3001 急性缺血性腦中風(以下簡稱 LT3001)中國大陸授權合約，上藥將獲得 LT3001 於中國大陸的獨家開發銷售權利，於中國大陸進行開發、生產、註冊及銷售推廣活動。上藥將執行 LT3001 在中國大陸的臨床試驗並負擔相關後續之研發費用、商品化以及上市推廣費用，本公司將因該合約取得簽約金和研發里程碑金最高共計人民幣 2 億 6 仟萬元及 LT3001 未來之銷售權利金。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2 日與江西濟民可信集團有限公司(簡稱濟民可信)簽訂 LT1001 長效止痛針劑(簡稱 LT1001)授權合約，濟民可信將獲得 LT1001 於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的獨家開發銷售權利，於授權地區進行開發、生產、註冊、銷售推廣活動。本公司將取得簽約金及里程碑金最高共計人民幣 1 億 3 仟萬元及 LT1001 未來銷售權利金。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技術服務合約	\$ 4,680	\$ 320	\$ 320	\$ -

(十七) 利息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 78	\$ 1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776	735
	\$ 854	\$ 932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 79	\$ 1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571	2,035
	\$ 1,650	\$ 2,232

(十八) 其他收入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17	\$ 28
其他收入—其他	404	405
	\$ 421	\$ 433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43	\$ 57
其他收入—其他	1,027	1,016
	\$ 1,070	\$ 1,073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3,375)	(\$ 3,6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	(17,623)	(6,804)
	<u>(\$ 20,998)</u>	<u>(\$ 10,480)</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賃修改利益	\$ -	\$ 54
淨外幣兌換損失	(3,049)	(4,2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32,959	(7,704)
	<u>\$ 129,910</u>	<u>(\$ 11,907)</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皆歸屬於營業費用)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14,001	\$ 13,960
折舊費用	1,580	2,635
攤銷費用	6,382	6,381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9,714	\$ 32,004
折舊費用	3,435	5,431
攤銷費用	12,763	12,763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11,537	\$ 11,414
勞健保費用	1,019	1,020
退休金費用	541	597
董事酬金	595	555
其他用人費用	309	374
	<u>\$ 14,001</u>	<u>\$ 13,960</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4,506	\$ 26,680
勞健保費用	2,023	2,068
退休金費用	1,070	1,193
董事酬金	1,110	1,060
其他用人費用	1,005	1,003
	<u>\$ 29,714</u>	<u>\$ 32,00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6%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皆為累積虧損，故毋須估列及配發員工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均無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三) 每股虧損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仟股)</u>	<u>(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2,338)	151,033	(\$ 0.74)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仟股)</u>	<u>(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78,885)	117,702	(\$ 0.67)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仟股)</u>	<u>(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44,782)	149,490	(\$ 0.30)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仟股)</u>	<u>(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90,142)	117,637	(\$ 1.6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同基本每股虧損。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68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6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85)
本期支付現金	<u>\$ 86</u>	<u>\$ 595</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110年</u>		<u>109年</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u>租賃負債</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月1日	\$ 16,951	\$ 16,951	\$ 11,712	\$ 11,71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775)	(2,775)	(3,496)	(3,49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556)	(556)
6月30日	<u>\$ 14,176</u>	<u>\$ 14,176</u>	<u>\$ 7,660</u>	<u>\$ 7,66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玉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源國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權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豐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勞務銷售：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u>\$ 62</u>	<u>\$ 132</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勞務銷售：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u>\$ 115</u>	<u>\$ 341</u>

係提供研發顧問諮詢服務予關係人，交易條件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 公司	\$ 22	\$ 11	\$ 33
小計	<u>22</u>	<u>11</u>	<u>33</u>
其他應收款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 公司	9	-	4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 限公司	-	24	16
小計	<u>9</u>	<u>24</u>	<u>20</u>
合計	<u>\$ 31</u>	<u>\$ 35</u>	<u>\$ 53</u>

主要係提供研發顧問諮詢服務等予關係人，交易條件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3.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辦公處所及系統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3~4年，承租金額係依附近市場行情訂定，其付款方式係每月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 公司	\$ 10,886	\$ 13,040	\$ 3,134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 限公司	<u>3,262</u>	<u>3,854</u>	<u>4,441</u>
合計	<u>\$ 14,148</u>	<u>\$ 16,894</u>	<u>\$ 7,575</u>

B. 利息費用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 公司	\$ 56	\$ 18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 限公司	<u>17</u>	<u>24</u>
合計	<u>\$ 73</u>	<u>\$ 42</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96	\$ 42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6	50
合計	<u>\$ 132</u>	<u>\$ 92</u>

4. 營業費用

其他(包含勞務費及其他營業支出)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56	\$ 30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4,539	733
其他關係人	28	28
合計	<u>\$ 4,623</u>	<u>\$ 791</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 124	\$ 60
永昕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7,928	1,583
其他關係人	57	57
合計	<u>\$ 8,109</u>	<u>\$ 1,700</u>

係由關係人提供資訊系統服務及委託研發所支付之費用，交易條件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53	\$ 4,204
退職後福利	153	154
	<u>\$ 4,806</u>	<u>\$ 4,358</u>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736	\$ 9,564
退職後福利	305	309
	<u>\$ 10,041</u>	<u>\$ 9,873</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請詳附註六、(七)3之說明。

2. 本集團民國 101 年 9 月與首都醫科大學彭教授及趙教授簽訂共同合作發展「具有療效之溶血栓藥物」合約，約定日後相關專利技術完成，本集團若以技術授權售出予第三者，需以該產品技術授權所得之 5% 支付權利金；若產品成功上市，至該產品專利到期前，每年需按該產品銷售淨額的 1% 分別支付予兩位教授權利金。
3. 本集團民國 106 年與原 Sebacoyl Dinalbuphine Ester(下稱「SDE」)藥品委託製造商，基於雙方利益支付解約金提前終止雙方間之合作開發簽約書與藥品委託製造契約，並將與其共同查證其就 SDE 藥品之權利與具體貢獻，依據其權利或具體貢獻就本集團 SDE 藥品的全球銷售總額給付其不超過 2% 之權利金。
4. 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尚未完成之重大委託實驗研究合約總價分別為 \$498,210、\$345,035 及 \$296,193，未來尚需支付金額為 \$215,308、\$111,183 及 \$138,0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須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本集團民國 110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例維持在合理區間內。

本集團之負債比例如下：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負債總額	\$ 201,662	\$ 201,628	\$ 218,474
資產總額	\$ 1,842,161	\$ 1,784,317	\$ 1,076,187
負債比例	<u>10.95%</u>	<u>11.30%</u>	<u>20.30%</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6月30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1,105	\$ 246,718	\$ 137,4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592,695	898,637	320,9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30,717	372,261	355,995
應收帳款	9,248	13,838	4,533
其他應收款	708	956	2,847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23	323	323
	<u>\$ 1,564,796</u>	<u>\$ 1,532,733</u>	<u>\$ 822,09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0	\$ 30	\$ 30
其他應付款	29,506	31,624	57,80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40	1,573	1,534
	<u>\$ 31,676</u>	<u>\$ 33,227</u>	<u>\$ 59,364</u>
租賃負債	<u>\$ 14,176</u>	<u>\$ 16,951</u>	<u>\$ 7,660</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總管理處按照被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總管理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業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持有之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353	27.860	\$ 121,275
人民幣：新台幣	1,043	4.309	4,494
歐元：新台幣	3	33.150	9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65	4.309	1,57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6	27.860	4,346
人民幣：新台幣	42	4.309	181
英鎊：新台幣	3	38.540	116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20	28.480	\$ 100,250
人民幣：新台幣	1,014	4.377	4,438
歐元：新台幣	3	35.020	10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80	4.377	1,6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61	28.480	4,585
英鎊：新台幣	9	38.900	350

109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782	29.630	\$ 171,321
人民幣：新台幣	1,743	4.191	7,305
歐元：新台幣	3	33.270	100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546	4.191	2,2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6	29.630	4,326
人民幣：新台幣	218	4.191	914
英鎊：新台幣	25	36.430	911
港幣：新台幣	10	3.823	38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說明如下：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8.158	(\$ 3,721)
人民幣：新台幣	-	4.350	(36)
歐元：新台幣	-	33.964	(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158	385
人民幣：新台幣	-	4.350	(6)
英鎊：新台幣	-	39.131	4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038	(\$ 4,457)
人民幣：新台幣	-	4.256	346
歐元：新台幣	-	33.061	(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038	217
人民幣：新台幣	-	4.256	214
英鎊：新台幣	-	37.850	5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8.158	(\$ 3,556)
人民幣：新台幣	-	4.350	(68)
歐元：新台幣	-	33.964	(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158	586
人民幣：新台幣	-	4.350	(6)
英鎊：新台幣	-	39.131	1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038	(\$ 2,822)
人民幣：新台幣	-	4.256	(2,056)
歐元：新台幣	-	33.061	(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038	62
人民幣：新台幣	-	4.256	555
英鎊：新台幣	-	37.850	5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1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5		-
歐元：新台幣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3		-
人民幣：新台幣	1%	2		-
英鎊：新台幣	1%	1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71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73	-
歐元：新台幣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3	-
人民幣：新台幣	1%	9	-
英鎊：新台幣	1%	9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營業外收入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而增加\$1,311及\$1,374。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未持有浮動利率型商品，故無利率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繼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H. 本集團對客戶之應收帳款皆屬信用良好之客戶，係為同一群組，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0.03%，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 I.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帳上之備抵損失餘額均為 \$0。
- J.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830,717	\$ -	\$ -	\$ 830,717

109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372,261	\$ -	\$ -	\$ 372,261
109年6月30日				
按存續期間				
信用風險已				
按12個月	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355,995	\$ -	\$ -	\$ 355,995

本集團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銀行之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總管理處予以彙總。集團總管理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總管理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30	\$ -	\$ -	\$ -
其他應付款	29,506	-	-	-
租賃負債	5,606	5,577	3,358	-
退款負債	151,130	-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4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30	\$ -	\$ -	\$ -
其他應付款	31,624	-	-	-
租賃負債	6,084	5,577	5,787	-
退款負債	151,130	-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73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09年6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30	\$ -	\$ -	\$ -
其他應付款	57,800	-	-	-
租賃負債	4,469	1,281	2,095	-
退款負債	151,130	-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34	-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應付帳款、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5,705	\$ -	\$ 85,400	\$ 131,105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48,558	\$ 98,160	\$ 246,718
				109年6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137,403	\$ -	\$ 137,403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係以上櫃股票收盤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因長聖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上櫃，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98,160	\$ -
本期評價	(12,760)	-
6月30日	<u>\$ 85,400</u>	<u>\$ -</u>

7.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財會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相關評價結果每月呈報至管理當局，由管理當局負責評價過程之管理及覆核。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工具：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	現金流量折現法	營收成長率	-	營收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85,40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工具：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	現金流量折現法	營收成長率	-	營收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98,16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9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權益工具：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 -	現金流量折現法	營收成長率	-	營收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變動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損益	
			有利 變動	不利 變動	有利 變動	不利 變動	有利 變動	不利 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營收 成長率	± 1%	\$ 854	\$ -	\$ 982	\$ -	\$ -	\$ -

(四) 其他事項

本集團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期間營運正常，經評估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未受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二十三)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淨利(損失)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部門資產、負債及稅後損益，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需予以調節。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順藥	股票	長聖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0	\$ 45,705	0.18%	\$ 45,705	
順藥	股票	生控基因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	9.72%	-	
順藥	股票	長佳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0	85,400	4.44%	85,400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順藥	Lumosa Cayman	開曼群島	投資	\$ 34,009	\$ 34,009	1,145,188	100	\$ 25,328	(\$ 573)	(\$ 573)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晟順	技術諮詢、服務與轉讓	\$ 4,459	2	\$ 4,459	\$ -	\$ -	\$ 4,459	(\$ 64)	100	(\$ 64)	\$ 1,574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順藥	\$ 4,459	\$ 4,459	\$ 984,29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6月30日

附表四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50,159,336	33.21

附表四